

一本书,108个故事,35万字的长篇纪实文学《我的父亲金吉泰》,写的是金吉泰的小儿子金雷泉对父亲的礼赞和悠悠怀想。

金吉泰何许人也?说是一个蹲在乡里写字的人。

其实金吉泰这个名字,早在1955年随其处女作《特别使命》一文就出现在甘肃文坛,由于编辑在他名字前面加注农民二字,从此农民作家成为他一辈子的称呼和名片。

在榆中县金崖乡土生土长的金吉泰,说是农民,却与众不同,他的文学天赋似乎是与生俱来的,用榆中人的话来说,就是胎里带。他,高小毕业就订阅《世界文学》,趴在炕桌上写小说,并且兴趣广泛。他把家中干农活的一头毛驴拉到40里外的兰州城卖了20块银元,买回一把小提琴练习拉琴,小镇上的人们惊奇得直摇头:不值得,不值得!他父亲很生气,骂他愚蠢!

1955年他就在《甘肃文艺》发表小说,1956年参加甘肃省第一次文学创作者会议,1965年坐在地埂上看守生产队胡萝卜田的金吉泰,被通知赴京参加全国青年业余文学创作积极分子大会。没有像样的衣服又没钱,临行借了妻弟的棉袄穿上,借了四海奶奶的8块钱出发。与会者在北京合影留念,一大张照片5元,一小张3元,他只好要了3元的,带回家挂在堂屋的墙壁上。一个姓陈的村民说,金吉泰从北京回来了,穿着个马家娃(蝗虫般的一种小动物)的袜子,短短的,不合身。而他并不在乎别人的嘲笑。

他就是个趴在炕桌上写作的庄稼人,他以童心童趣探索平凡的日子,记录童话般的人生风景,穿插着梦幻。

自从他在乡文化站当干事办黑板报起步,后来应聘进城,辗转供职于兰州好几家报刊编辑部,在将近二十年的编辑生涯中,以其作家的文学素养,为《兰州晚报农村版》《兰州晚报》《质量服务报》《青少年摄影报》精心打造报纸的副刊。

早年他作为乡文化站的干事,倡议创办了全省第一个农民文学社“苑川文学社”,并举办了讲习班。

他不仅热心参与闹社火、唱大戏、演小品等各项活动,还自娱自乐,在家中表演节目,哪怕只有两个半观众,他的老伴和小孙子,还有小狗。

他穿着唐装唱歌,他登台唱戏,扮演玄奘,敲击木



金吉泰先生(资料图片)

## 父与子

鲁正藏

鱼。他演小品,拿孙子玩的布娃娃、布老虎当道具……这只是他生活图景中的花絮。

由于他的文学作品不断在省级、国家级报刊上发表,农民作家金吉泰声名鹊起,苑川河畔那个长着两棵枣树的农家院成为榆中县、兰州市乃至甘肃省许多文学爱好者和文友们相聚畅谈的一片乐土。

金吉泰躺在烧热的土炕上看书,听见狗叫,他从纸糊的窗户中间小块玻璃一看,噢!文友来了,便一骨碌起身下炕迎接。

金吉泰是我的良师益友,是他,介绍我加入中国作家协会的。我与他的交往和友谊,缘起一张独立刊号,独立发行,四开四版的报纸《兰州晚报农村版》,说来,那是三十多年前的事了。

1985年12月,我奉派创办一张报纸《兰州晚报农村版》,出任主编,报纸的宗旨是“为农民说话,说农民的话。”因此,我随同兰州晚报社总编黄应寿“三顾茅庐”,慕名前往榆中县金崖乡,邀请农民作家金吉泰出山,担任《兰州晚报农村版》编辑。之后将近二十年的岁月里,他自己所谓的在兰州城里“打工”,实则应聘

转于好几家报刊当编辑。他采写的《义犬救人》荣获全国晚报好新闻二等奖。

暮年的金吉泰忍受眼疾困扰,视力减退,仍然笔耕不辍。当我看到他拿碳素笔写下核桃大的方块汉字歪歪扭扭跃然A4纸上,实乃令人心灵震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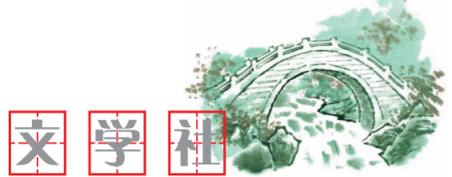
他是甘肃省文艺终身成就奖得主,更让我佩服的是,他八十岁时动笔写了长篇小说《农耕图》,45万字,十个月完成。儿子金雷泉作为第一读者,为之激情燃烧,连夜写了序言:《为父亲喝彩》。

金雷泉是金吉泰七个孩子中最小的孩子——老生胎,父亲格外疼爱他,而他也是兄弟姐妹中出类拔萃的一个。他说父亲是他有靠背的椅子,其实他小时候没有摇篮没有童车,他记忆中的座椅就是父亲温暖的怀抱。

在父亲身边长大的金雷泉就像是“旁听生”,长时间的耳濡目染,言传身教,使他懵懵懂懂登上了文学的画舫,上师范后就喜欢上了写作。他跟随父亲从事业余文学创作三十多年,如今他和他父亲一样,是中国作家协会会员,又是中国寓言文学研究会理事,中国科普作家协会会员,中国儿童文学研究会会员,其作品入选《中国寓言作品精选》《中国儿童文学百年百篇寓言卷》《中国现代寓言故事》《中国当代幽默寓言百篇》《中国当代儿童精品库寓言卷》《中国当代哲理寓言精品》等三十多种选本,作品多次荣获金骆驼奖、金江寓言文学奖以及“梦蝶杯”等多项寓言大赛奖,甘肃省黄河文学奖,金城文艺奖等。

如此这般,父与子志趣相投,情深似海,堪称文坛百花园中两朵奇葩。

作为金吉泰的文友、老同事,我拉拉杂杂写下这篇随想录,是因为拜读青年才俊金雷泉的著作《我的父亲金吉泰》有感而发。



## 奶奶的老木箱子

吴娜



自打我记事起,乡下老屋的那间卧室床头边就叠放着两只一模一样的大木箱子,暗红色的外皮常年挂着一层灰尘。奶奶喜欢将每年换季下来的衣物、被褥放进最上面的那个箱子里;而下面的那个箱子里也固定地放置着几件太爷爷、太奶奶与爷爷的衣物以及他们的照片,清一色的黑白半身照,镶嵌在大大的玻璃框里。

奶奶说这两个老木箱可是成双成对的“对箱”,是她结婚那年太爷爷、太奶奶特意给她这个儿媳妇做的“陪嫁”。那会儿奶奶刚满十八岁,爷爷也才二十出头。

奶奶说成婚后爷爷每月会给她两块钱,她舍不得花,连着给孩子们做的衣物、鞋袜……都被放进了箱子里。那时候,这个箱子可真是“百宝箱”啊,全部身家都被装在了里面,而随着箱子里的东西越装越多,日子也越来越好了。

奶奶将照片细细擦好后,常常会吩咐我,给太爷爷他们打声招呼,我“认识”他们三人就是从这照片上。他们在照片里可真年轻啊,尤其是爷爷,还是个不满三十岁的青年,而我眼前的奶奶却早已满头白发了。

爷爷在一场意外中离世了,那会儿我爸爸兄弟四人最大的才九岁,最小的还不满周岁。

寡居了近七十年的奶奶一个人拉扯大了四个儿子,又帮着照顾了六个孙儿孙女。那个老木箱子最早装着的是属于奶奶的家什,而后装着的是她一生牵挂的人。

## 感谢你陪伴

陈振林

他将剃须刀轻轻放进垃圾桶的时候,对着它情不自禁地说了一句话:“感谢你陪伴!陪伴我十四年。”

剃须刀是电动的,可以充电的那一种。是十四年前的一个下午,他在一家商场的一楼柜台购买的。他记得,价格是74元钱。他没有想到,每天剃须,这个剃须刀居然可以使用十四年。这个小小的剃须刀,陪伴了他十四年。

“感谢你陪伴”,这是他情不自禁的一句话。但,

给我们思考。

生活中有着太多的陪伴,人与人,人与物,物与物。千百种陪伴中,和谐相处是最好的状态,有点摩擦也是意外的美妙。物与物的陪伴,可能有天生的自然之美;人与物的陪伴,可能有规范的协调之美;人与人的陪伴,可能就是相互作用的融洽之美。哪一种陪伴的美,又不是生活给予我们的馈赠呢?

生活中的你我,对他,或对她,或对它,轻轻地说一句“感谢你陪伴”,多好!



《喜柿连连》张永生/摄

## 剥啄声声

董改正

“剥啄”是个温柔的词语,意为轻声叩击,屈指悬腕,轻叩或轻弹。此时当寂静,剥啄有声,声声寂远,告诉屋内人:我来看看你了。脸上是带着微笑的。

张中行写《剥啄声》时,年岁已高。他说:“也许越衰老心情反而不能静如水吧,有时闷坐斗室,面壁,就感到特别寂寞,也就希望听到剥啄声。”渴望被记得,被造访,以破岑寂,哪怕放下手中活儿,搭上几瓶酒。

剥啄是一颗心对另一颗心的温柔造访。恋爱中的人当有体会,手机铃声定是要调到最大的,等着剥啄声起。那人或是忘了,或是忙着,暂时没来消息,就常会出现“幻听”。风拍门环,虫鸣野草,任何一种声音,都会误以为是伊人剥啄。

最有名的剥啄声,当是贾岛的“僧敲月下门”了。僧夜归,明月在天,万籁俱寂。他手指轻叩,“笃……笃……”剥啄,惊起池边宿鸟。韩愈说,以“敲”字较好,温润,夜静声远。朱光潜说,未必,若是他夜归山寺,门内无人,寺门自掩自开,当以“推”字为好,也是

“吱呀”有声,更寂寥悠远;若是访友,则以“敲”字为好,诗意温暖。他们都是内心寂寞烂漫的人,剥啄三两声,便微笑等候,少顷便有步履声急急赶来,开门吱呀,月光涌入。

剥啄是发生在莫逆之间的。但时过境迁,江湖夜雨十年灯之后,参商难遇;尚能忆起桃李春风一杯酒的,尚能山一程水一路来看你的,来剥啄你的寂寥和狂喜的,又能有几人?于是,剥啄就有了沧桑的意味、炎凉的况味。

欧阳修与赵概共事时,因其敦厚持重木讷,很不喜欢;待到自己升迁后,更是将其贬为天章阁待制。赵概素来淡泊,淡然离开。后来欧阳修受外甥女连累,皇帝震怒,平日的朋友们喑若寒蝉,为其上书辩解的只有赵概一人。虽然未能改变欧阳修被贬滁州命运,但其间人情冷暖,令欧阳公大为感慨,两人遂结为莫逆。

多年后,欧阳修写下一首诗,名为《拟剥啄行寄赵少师》,赵少师就是赵概。诗中有云:“剥剥复

啄啄,柴门惊鸟雀。故人千里驾,信士百金诺。间巷欢呼共嗟愕。”这写的是赵概千里来访吧?他的学生苏东坡和了老师一首,名曰《和欧阳少师寄赵少师次韵》,云:“朱门有遗啄,千里来燕雀。公家冷如冰,百呼无一诺。平生亲友半迁逝,公虽不怪旁人愕。”有感慨悲凉之叹。

穷达之间,剥啄自是不同,却也莫怪世人。高士宁愿寂寞,亦不愿接受性情不合者的殷勤剥啄,有客至门。我不出迎,客去而叹。”罗大经结庐山中,“每春夏之交,苍苔盈阶,落花满径,门无剥啄,松影参差,禽声上下。午睡初足,旋汲山泉,拾松枝,煮苦茗啜之。随意读《周易》《国风》……”这样的“门无剥啄”,岂非比门庭若市好得多?

剥啄声是温柔的、温暖的,难怪中行老人惦记盼望。有妙人佳友剥啄于日夜、雨夜、雪夜或是暮春、初夏、深秋,弈棋或闲谈,品茗或饮酒,岂非快事?能够从容应对剥啄者,定是坦荡之人。

## 饮食之妙在于人间真味

读《肉食者不鄙:汪曾祺谈吃大全》

李庆林



合成三部分来读。“肉食者不鄙”与“素食的故事”合并一处读更有意思,正所谓“荤素分食,人有僧俗”。汪老爱吃,是我等吃货中之先贤,他写道:“不热爱美食的人生是有缺憾的;只有懂吃、会吃的人,才能感受到活着的美好。”他写得有趣,写得精妙,让我能倍感揪心、挠痒的“折磨”,越看越饿,越饿越馋,垂涎三尺间颇感饥肠辘辘地读完了此书。不仅如此,掩卷之余细心揣摩,还能透见人生之寂静与喧哗,浓烈与寡淡,妙不可言……

读到汪老谈及“乳腐肉”,我联想到自己。汪曾祺祖籍江苏高邮,后来长期生活于北京;笔者祖籍江苏扬州,生活于西北地区。西北地区每逢过年要做一种“糟肉”,与“乳腐肉”极其相似。将五花肉切成又大又薄的片,用本地产的豆腐乳做糟料浸满每片肉,佐以葱姜辅之,去腥,肉片叠加整齐摆于碗中。继而放冰箱里冻之,吃饭时用蒸锅蒸熟,倒扣进盘中,米饭花卷都非常下饭可口。汪老这样描述乳腐肉:“猪肉一块,煮至六七成熟,捞出,俟冷,切大片,每片须带肉皮,肥瘦肉,用煮油原汤入锅,红乳腐碾烂,加冰糖、黄酒,小火焖。

乳腐肉嫩如豆腐,颜色红亮,下饭最宜。汤丝可蘸银丝卷。”真是惊人契合!

读汪老笔下“茼蒿、枸杞、芥菜、马齿苋”等野菜的做法,看到一句“江南人惯用芥菜包春卷,包馄饨,甚佳”,我想到自己每逢春季去挖很多蒲公英,包馄饨包饺子都极为好吃,立即感到我与汪老也高度神和了一次。

“故乡的味道”“四方食事”涉及到五方三世乃至东西南北中之各类吃食,皆为汪老所见所闻所吃所品所感,极尽人生逍遥之境,洒脱之气。“故乡的食物”中一篇《咸菜茨菇汤》,让汪曾祺回想起曾吃过师母张兆和炒的一盘茨菇肉片,他老师沈从文高兴地说:“这个好!格比土豆高。”令我想起我母亲曾买到茨菇后,兴奋地说:“西北这里能买到它太稀罕了!”然后给我们做茨菇红烧肉,颜色鲜亮,香味浓郁。我和哥哥姐姐一顿疯吃,只吃光了肉,留下大批茨菇剩在盘中。母亲很生气,拿眼睛瞪我们,我们皆言:“茨菇真的不好吃!”

汪曾祺这本“谈吃”的书中配有不少他亲笔创作的文人小品画,尤其“吃喝也有文化”部分中的一文里有一幅插图,叫《狗头!》,趣味盎然间,透视人生酸甜苦辣、喜怒哀乐,已远远超出说美食的范畴。汪老笔下的“美食江湖”,每时每刻都浸泡于人间烟火中,述说乡愁,倾诉家常,不愧为饮食之妙在于人间真味!

该书从幽默到渊博,从文攻到武略,头头是道,独具韵味。难怪汪曾祺被誉为“抒情的人道主义者,中国最后一个士大夫。”他像做学问一样书写人间美食,既有趣生动,又能将各种吃食的氛围、来历以及感受详实介绍于每篇“吃文”,实乃我等吃货之大幸!